**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应提供以下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所属行业 | | | 建筑业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注册资金 | | |  | 成立时间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资产总额 | | |  |
| 上年营业额 |  | 员工总人数 | | |  | 企业类型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 | 电话 | 手机 | | |  |
| 办公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电话 |  | | | |
| 邮箱 |  | | |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 |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 | |  | |
| 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 | | | | | | | |
| 供应商需具有的资质证书 | | | 等级 | 类型 | | | 证书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1、企业类型指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上年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应与财务报表中的数据一致， 金额单位为万元。

2、后附：国家企业信用公示信息系统基本信息查询

供 应 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人像面、国徽面均需复印）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人像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国徽面） |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

**3.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的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 （采购项目） （采购包号）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不得少于90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人像面）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人像面）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国徽面）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国徽面） |

供 应 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身 份 证 号：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 份 证 号：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开启响应文件之日起不得少于90天，仅限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时提供。授权代表应为本单位正式人员。提供社保证明或劳动合同。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1）企业单位投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

（2）其他组织投标提供有效的登记证书（带有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3）自然人投标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

（4）以上（1）－（2）项为正本或副本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5.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1）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提交自2025年1月1日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 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2）原件或复印件可直接装订，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6.税收缴纳证明**

说明：

（1）提供自2024年6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或者依法不需缴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2）新成立未发生缴纳税收事项的供应商，应提供纳税书面承诺；

（3）原件或复印件可直接装订，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说明：（1)提供自2024年6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 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等；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2）新成立未发生缴纳社保资金事项的供应商，应提供缴纳社保资金的书面承诺；

（3）原件或复印件可直接装订，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致 （采购人名称） ：

（供应商名称） 于 年 月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详细注册地址） 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 ，现有员工数量为 ，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 专业能力、数量 ），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9.投标声明书**

**致： （采购人）**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 （标段号） （项目编号： ）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 （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声 明 人：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10.供应商认为其他必备资格条件**

**（1）投标人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一、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不存在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承诺。

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 。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 。

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 。

我单位被 单位控股。

3、单位负责人：

二、我单位 （是或否）为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三、我单位 (是或否)被大企业直接控股、管理。

四、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

1.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本表所指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4.供应商如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及出资比例”处填写“无”或“/”。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或“/”。

（2）非联合体声明（格式自拟）

（3）供应商不得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